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通过大宗交易减持比例达到1%的股份公告

股东郭仁祥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悉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郭仁祥先生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郭仁祥	大宗交易	2019/12/23	4.830	4,330,600	0.50
	大宗交易	2019/12/24	4.550	4,330,600	0.50
	合计			8,861,200	0.1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郭仁祥	合计持有股份	65,926,335	7.44	57,065,135	6.4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5,926,335	7.44	57,065,135	6.44
	有限售条件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减持后，郭仁祥先生公司仍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1、证券交易成交报告单。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5 日